

中国教育工会浙江财经大学 委员会文件

浙财大工〔2020〕4号



关于表彰浙江财经大学 2019-2020 年度 “三育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分会、东方学院工会：

按照《关于开展 2019-2020 年度浙江省“三育人”岗位建功
先进选树的通知》（浙教工〔2020〕5号）和《关于评选浙江财经
大学 2019-2020 年度“三育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要
求，在各单位申报和各分会民主推荐的基础上，经校“三育人”
工作委员会无记名投票，共评选出财政税务学院等 3 家单位
为校级“三育人”先进集体，杨春玲等 15 位教职工为校级“三
育人”先进个人，现予以表彰，具体名单如下：

先进集体（3个）：

财政税务学院

会计学院

图书馆

先进个人（15名）：

杨春玲 彭毅 吕岩 刘建和 邬雪芬 张文字
王鑫鑫 王婷 陈淑莹 刘晓芬 卢丽君 徐飞
张苏文 王影 王书东

希望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珍惜荣誉，不断进取，发挥好典型示范作用。希望广大教职工以先进为标杆，以典型为榜样，增强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希望各分会要弘扬先进事迹，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继续深入推进“三育人”岗位建功活动，引导和激励全体教师为推进建设高水平创新创业型财经大学贡献力量。

